

关于黑龙江省玉米燃料乙醇项目布局地点 排序招标文件的补遗书

各投标人：

根据《黑龙江省玉米燃料乙醇项目布局地点排序招标文件》投标人须知第二章第二节第14款规定，现就投标文件相关内容需提供有关情况，澄清和补充如下：

1、对于玉米燃料乙醇项目拟布局建在园区的，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园区名称、具体地理坐标和在当地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中的位置图。

2、对于园区内已建设危险化学品园区的，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危险化学品园区的批复文件。对于规划建设的需求提供政府部门批复的相关规划文件。

3、对于园区内具备为玉米燃料乙醇生产供应蒸汽条件，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佐证文件。

4、对于园区内供水条件，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园区供水方案，包括水源的供水量、供水路径、所在区域用水总量控制目标等情况。同时，需提供县域内供水水源及供水能力等情况。

5、对于园区内已有污水处理厂，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污水处理厂相关审批文件。对于已批复的污水处理厂，需提供批复文件。

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

2017年11月29日